

一号检察建议要“没完没了”抓下去

看检察机关如何全面守护孩子们的美好明天

□李春薇

少年强则国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一直备受全社会关注。2019年11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草案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订草案，对社会广泛关注的未成年人家庭监护、校园安全、人身权益受侵害、网络沉迷等问题作出积极回应。

12月20日，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联合召开以“从严惩处涉未成年人犯罪，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为主题的新闻发布会，通报公安机关、检察机关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工作情况，介绍在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方面的积极探索和取得的成效，发布典型案例。

从对“一号检察建议”要“没完没了”地抓下去，到破解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办案难”问题，检察机关如何全面守护孩子们的美好明天，给予最优司法保护？最高检第九检察厅厅长史卫忠给出了答案。

“一号检察建议”要“没完没了”地抓下去

发出检察建议不是目的，落地见效才是根本。

由于监管体制不健全，校外培训机构成为当前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高发区，对此，上海浦东、四川广元等地检察机关推动开展对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对254家校外培训机构开展专项检查，79家不具备办学条件的机构被责令关停。据了解，一年来，全国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教职员性侵害学生犯罪嫌疑人664人，提起公诉520人。

“最高检发出‘一号检察建议’一年来，检察机关与教育等部门共同努力，抓好抓实监督落实工作，推动建议各项措施逐步落地。”史卫忠在发布会上介绍，建议发出后，最高检和教育部共同研究了督促落实的十条措施。各省级检察院也按照最高检要求，将“一号检察建议”连同本地教职员性侵害未成年学生、幼儿园儿童的情况抄报本省（区、市）主管领导和教育主管部门。与此同时，检察机关持续深入推进校园法治建设。到2019年5月底，全国共有1.73万名检察官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其中检察长

3096名。

“一号检察建议”落地后如何生根？检察机关积极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湖北省检察院联合教育、公安等部门出台首个省级侵害未成年人权益案件强制报告制度，规定教育、医疗、救助管理及福利机构、村（居）民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性侵害的，有及时报告义务。制度出台不久，就有相关人员报告了一起案件线索，据此破获一起性侵多名未成年人的严重犯罪案件。目前，最高检对各地建立强制报告制度等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总结，正在联合相关部门着手建立全国层面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强制报告等制度。

史卫忠介绍，最高检已将“一号检察建议”监督落实确定为今后几年全国检察机关的一项重点工作。针对推进“一号检察建议”落实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检察机关将联合有关部门持续开展层层督导，抓好现有制度落实，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建设，将这项工作“没完没了”地抓下去，确保抓出实效。

资料图片

索，办理了一批严重损害未成年人权益、社会关注强烈的公益诉讼案件。福建省福清市检察院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争取党委政府重视支持，推动取缔、整改16所无证幼儿园，妥善安置1500名在园幼儿。北京市海淀区检察院针对向未成年人销售香烟问题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推动职能部门整改，并促进在全市范围开展集中整治，助力为学生创造无烟成长环境。

此外，检察机关积极推进“公益诉讼+其他检察监督方式”综合运用。未检部门发挥业务一体化优势，综合运用多种方式跟进监督、综合监督，推动损害未成年人公共利益问题彻底解决。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检

察院针对校外培训机构诸多安全隐患问题，先向市场监管部门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推动解决食品安全隐患问题，之后又跟进向教育等部门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解决了多家校外培训机构无证办学、长期招生等问题。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加大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检察办案力度，加快推进工作规范化和专业化建设。”史卫忠表示，最高检将重点有序推进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深入发展，在已有试点积累的基础上，择优确定一批重点试点单位，打造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检察“升级版”。同时，建立工作制度规范化长效机制，总结“等”外探索成功经验，提出立法建议，不断拓展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案件范围。

未达刑事责任年龄决不能“一放了之”

发布会上，一批检察机关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也一并公布。

这其中既有经最高检核准、追诉22年前入室抢劫致幼童死亡案例，也有检察机关依法抗诉量刑畸轻案例；既有协助追捕追诉、深挖幕后“保护伞”案例，也有审查追诉漏罪严打拐卖儿童犯罪案例；既有加强与公安机关沟通配合，严惩驾车冲撞学生等重大恶性犯罪案例，也有打击黑恶势力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例；既有打击监护侵害犯罪案件，也有从重惩处教师性侵犯案件；既有落实强制报告制度案件，也有司法救助困境儿童案件。

如果侵害者本身也是未成年人，因年龄达不到法定要求而免于刑事处罚时，是否“一放了之”？

“对于涉嫌犯罪但未达刑事责任年龄的未成年人也决不能‘一放了之’，必须依法予以惩戒和矫治。”史卫忠表示，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始终坚持双向保护原则，对一些未成年人严重犯罪及时批捕、起诉，切实维护被害人合法权益。

如何解决低龄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問題？史卫忠说，要按照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机制，立足从源头上做好预防工作。要建立健全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制度。针对未成年人的罪错程度设置阶梯式的多种实体处遇措施，由相关部门根据未成年人罪错程度和性质及时有针对性地进行干预。切实发挥专门学校的强制教育作用、强化收容教养制度对未达刑事责任年龄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矫正功能，等等。

矫正很有必要，预防也是重点。不仅要从小孩子自身做预防，更要净化成长空间，还孩子一片纯净天空。

“除了推动建立强制报告、入职查询等机制建设外，还要重点做法治教育，提升未成年人自护意识和自护能力。”史卫忠说，不仅要有针对性地开发法治教育课程，充分发挥“法治进校园全国巡讲团”的作用，还要做实法律监督，强化犯罪源头治理，依法通过检察建议、公益诉讼等方式开展法律监督，努力做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

“针对办理未成年人案件发现难、取证难、指控难、社会关系修复难等难题，检察机关一直在努力解决。”史卫忠介绍，检察机关正在多途径拓宽案件线索发现机制，持续推进“一站式”办案机制，进一步加强类案指导，细化办案标准，强化对未成年被害人的保护救助等。目前，最高检正在研究制定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等案件办理规定。

记者获悉，最高检还将与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继续做好未成年人法治系列节目《守护明天》录制播出工作，拓展选题、提升效果，打造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第一品牌。

（来源：《检察日报》）

遗失声明

上海来伊份食品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城中东路三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许可证编号：JY13101180048505，登记机关：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声明作废。

上海潮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28000000201608310524，声明作废。

上海揽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27000000201803280693，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上海通涵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完成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鼎允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完成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高越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完成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元凭商贸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完成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功峰市政交通设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1K17LR67，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尚坪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301580934M，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

上海曹安商贸城发展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原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现减资至900万元人民币，特此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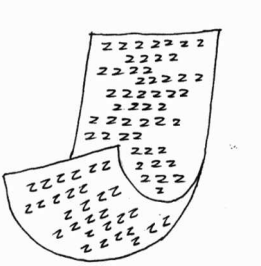
公告

上海鑫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公司清算事务已结束，现定于2020年01月09日12时00分在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南路1060号5楼世茂后嘉，召开关于确认清算报告并办理注销登记等议题的股东会会议。请准时到场参加会议。特此公告通知。

陆宽 | 遗失注销减资登报 137642257378 (微信同号)

环保公益广告

重复使用，多次利用



双面使用纸张

=减少1/2的废纸产生

优先购买绿色食品

